



# 佛教黃藻森學校 家長教師會

通訊處：新界將軍澳 景林邨 寶林北路 38 號

電話：2623 4773 傳真：2623 2310

二零一八年度家長教師會通告第 6 號

## 有關「家長校董選舉安排及選票數目」事宜

敬啟者：

本校法團校董會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正式成立。推動各方共同參與學校的管理及決策事務。法團校董會成員包括教師、家長、校友等主要伙伴，而每位校董成員任期為兩年。

家長校董 鄧穎文 女士（畢業生 唐千傑 家長）及 家長(替代)校董鄭嘉儀 女士（5D 陳樂恒 家長）已任期於 2018 年 8 月屆滿，按照《教育條例》的規定，本校家長教師會須統籌家長校董選舉，並向法團校董會提名獲選的家長出任本校的家長校董。按照選舉機制，家長校董選舉詳情如下：

- 顧問：徐 劍 校長
- 主席：鄧穎文 女士
- 副主席：顧慧英 女士  
趙崇基 主任
- 秘書：文攏瑩 女士  
黃詠茵 老師
- 司庫：鄭嘉儀 女士  
洪穎詩 老師
- 康樂：楊梓榮 先生  
翁佩詩 老師
- 聯絡：楊惠芳 女士  
許嘉茵 姑娘
- 總務：鄭健兒 先生  
梁引弟 老師  
張煒煥 老師

日期	事項
9 月 18 日 (二)	派發家長信諮詢「家長校董選舉選票數目」事宜
9 月 26 日 (三)	派發家長信提名作為「家長校董候選人」
10 月 3 日 (三)	提名截止日期
10 月 8 日 (一)	派發家長信列出家長校董候選人
10 月 15 日 (一)	派發選舉表
10 月 19 日 (五)	截止收回選舉表 及 點票
10 月 22 日 (一)	宣佈結果

根據「教育條例-家長校董的提名」第 III B 部第(5)款，在是次選舉中，本校所有現有學生的父/母/監護人都擁有均等的投票權(例如：①學生家庭內有一父、一母，這家庭共擁有 2 票。②學生家庭內只有一監護人，這家庭只擁有 1 票。)所以請家長在下面回條的空格內填妥有關資料，以便本會為各學生 家長/監護人 準備所需的有效選票。如 家長/監護人 未能在 10 月 3 日 (三)前交回本會，則當放棄投票權利。

此致

各位家長

佛教黃藻森學校家長教師會



謹啟

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八日

✂-----  
\*(此通告必須交回) 二零一八年度家長教師會通告第 6 號

## 有關「家長校董選舉安排及選票數目」事宜

敬覆者：頃接 貴校二零一八年度家教會通告第 6 號，知悉有關「家長校董選舉安排及選票數目」事宜。本人現向家長教師會申請索取選票\_\_\_\_\_張，選票申請人資料如下：

關係	姓名
父 親[如適用]	
母 親[如適用]	
監護人 (一)[如適用]	
監護人 (二)[如適用]	

敬啟

此覆

佛教黃藻森學校家長教師會

班 級：\_\_\_\_\_ ( )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二零一八年 月 日